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62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夏航空	股票代码	0029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佟杰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		
电话	023-67153222-8903		
电子信箱	dongmiban@chinaexpressai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83,770,376.00	2,478,492,359.09	-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27,672.33	140,597,721.78	-9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9,568.47	125,054,002.75	-9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195,154.19	275,029,803.34	-34.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1560	-9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1560	-94.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6.46%	-6.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32,667,400.35	9,794,823,583.26	1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72,076,867.49	2,781,925,570.44	17.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4%	216,000,000	216,000,000		
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8%	83,362,230	83,362,230		
重庆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9%	59,400,000	59,400,000		
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6%	37,800,000	37,800,000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1.99%	13,286,2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	10,124,45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	9,455,530	0		
罗文华	境内自然人	1.34%	8,957,620	0		
李学庆	境内自然人	1.20%	8,000,000	0	质押	8,000,000
周永麟	境内自然人	1.01%	6,750,200	0	质押	6,7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夏航空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融达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华夏通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瑞成环境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游晓军或其配偶徐为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84亿元,同比下降19.96%;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822.77万元,同比下降94.15%;主营业务毛利率为5.87%,同比下降5.56%。

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一架A320系列飞机,机队规模扩大至50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航点数为119个,同比增幅为4.39%,其中支线航点占比77%;运营航线158条,同比增幅为7.48%;其中支线航线占比93%,独飞航线占比92%。运营效益方面,公司飞机平均日利用率为7.73小时,报告期末已恢复至9.31小时;通程出行人次为23.56万人次,同比增长26.50%。

报告期内公司平均航班执行率为6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航班执行率已恢复至82%。

一月至二月,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旅客出行由春节前高峰骤然大幅减少,二月受影响较为严重。三月航空出行需求开始逐步恢复,但恢复速度较缓慢且随疫情而波动;民众出行轻谨慎;旅游目的地实行限流等措施;跨省旅游、公商务出行也未完全放开,报告期内公司航班执行率、客座率同比均大幅下降,营业收入相应减少。

但是,一方面由于公司独飞航线占比高,旅客出行相对为刚需;另一方面,公司根据疫情期间的市场变化情况及支线航线网络特征,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努力将疫情带来的冲击降到最低:(1)与机构客户保持积极沟通,维持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2)采取积极的收益管理政策,提升客票收入水平;(3)充分利用CRJ900和A320两种机型的可靠特点,灵活调整航线结构,提升飞机利用水平;(4)积极争取阶段性市场机会,如春节后企业复工复产等需求。在成本端,航油价格同比下降,平抑了一部分需求降低的影响。

疫情期间,公司的支线航线网络体现了其独特的价值。大量独飞航线满足出行刚需,尤其是抗疫人员、物资的运输,后期以包机等形式助力复工复产,报告期内重大运输(医疗)等累计保障271小时;运行复工复产包机和包座航班108个班次,其中包机航班61班次,其承运旅客10,055人次。同时,在部分于线航班取消的情况下,公司以全国性的支线航线网络为支撑,灵活选择中转点,将干线航点相连。

报告期内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机队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引进一架A320系列飞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38架CRJ900系列飞机,12架A320系列飞机:

引进方式	飞机型号	数量	机龄
自购	CRJ900系列	3	2.44
融资租赁	CRJ900系列	21	4.56
经营租赁	CRJ900系列	14	5.37
经营租赁	A320系列	11	1.68
融资租赁	A320NEO系列	1	0
合计		50	3.93

公司引进的飞机均为新飞机,公司机队是我国主要民航企业中最为年轻的机队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平均机龄仅为3.93年,各项性能良好,飞机及发动机发生故障而进行大修的概率相对较低,日常维护费用亦相对较少,有利于公司运行的效益性、安全性。

2、航线网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飞航线158条,其中国内航线155条,国际航线3条,独飞航线145条,占公司航线比例达92%;通航城市119个,其中国际航点城市2个;公司支线航点占全部国内支线机场比例达47%。

随着公司支线航线网络的不断开拓建设,公司支线航线占比达93%,独飞航线占比达92%,高度专注支线建设和作为支线航空公司的独立性使得公司与其他航司在干支结合的中转联程合作上更具优势。

报告期末,公司航线网络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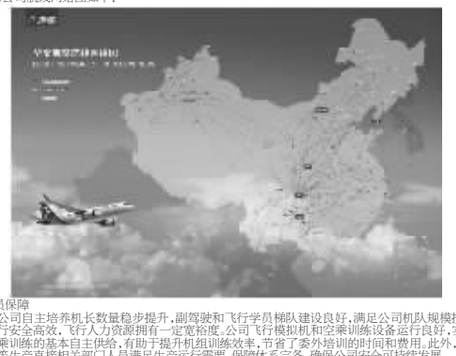

3、飞行人员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培养机长数量稳步提升,副驾驶和飞行学员梯队建设良好,满足公司机队规模按规划增长的需求并保障运行安全高效,飞行人力资源拥有一定宽裕度。公司飞行模拟机和空乘训练设备运行良好,实现了公司在役飞行员和空乘训练的基本自主供给,有助于提升机组训练效率,节省了委外培训的时间和费用。此外,客舱服务、维修及地面服务等生产直接相关部门人员满足生产运行需要,保障体系完备,确保公司安全可持续发展。

4、安全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航空运输安全运行,无事故征候、事故等不安全事件。公司坚持强化红线、底线意识,压实安全责任。公司按照民航局要求,开展“抓作风、强三基、守底线”安全整顿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前期部署的42项工作措施,已完成34项,另有8项持续进行中;并持续进行“六个到班组”建设,公司持续开展法定自查、质量内审和代理人审计;建立全年罗盘风险预警机制,结合季节性特点,历史不安全事件等针对性进行风险分析,保证公司安全运行。

5、客运营销

客票销售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下沉渠道;在线上开展春节“小城市到大城市”活动,父母到子女所在的城市,满足“反向”过年出行需求;在OTA平台开展“618”等促销活动;推出包含接送机、免费行李额度的套票和“无限飞”等产品,促进客票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上线会员体系,对用户出行综合画像,为实现精准营销、提高旅客复购率、提升单客价值打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客票比例有所提升。

大客户合作方面,公司针对高价值的客户独立制定活动方案,通过客户关怀日、答谢活动、商旅沙龙、论坛及客户产品推荐会等活动形式,增加与大客户的互动,提升客户粘性。

疫情期间,公司运行复工复产包机和包座航班108个班次,其中包机航班61班次,共承运旅客10,055人次。

6、通程业务

报告期内通程旅客占比持续提升;通程旅客23.56万人次,同比增长26.50%;新增通程服务机场15个,公司已在52个机场开通通程航班。

公司持续拓展与干线航司的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共与27家航空公司开展通程合作,并与部分公司加深合作,进行全舱(含特价)机票互售。

报告期内公司拓展销售渠道,形成线上、线下+加非民航销售渠道的综合销售渠道。

服务支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升级了同机中转、航班衔接急转服务、隔夜通程等产品和服务。

由于通程航班的产品、服务跨航司,涉及因素多且变化快,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信息技术开发,上线产品、收益智能管理系统,并将销售和服务系统融合,提高产品和服务效率。

7、成本管控

公司成立降本增效专项小组,指定负责人每周跟进降本工作实施落地。(1)通过航线取直、控制落实剩油等降低油耗转约航油成本;(2)重点监控发动机状态,通过送修换次精细化管理等降低维修成本;(3)通过优化薪酬结构、优化空乘排班、推行属地化政策等节约人工成本;(4)提供差异化餐食,节约餐食成本;(5)提倡全员节约意识,节约差旅办公费。

8、服务品质

公司践行“真情服务”理念,并为公司通程业务提供“无微不至、无处不达”的服务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严重差错,未发生运行品质事件;一般差错万时率0.06,代理人差错万时率0.17,责任原因运行品质指标(千架次)0.01,

疫情期间,公司应对较好,未发生疫情不安全事件,未发生员工染疫事件。

9、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信息技术的平台化、智能化和数字化。

智能客服上线,有利于公司降低人工客服成本、提升客服质量。疫情期间,保障公司安全复工复产、协同远程办公,并解决了支线航点分散防控信息报送难的问题。

10、主要运营数据

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幅度
运力			
可用吨公里数(ATK)(万吨公里)	54,628.67	58,153.82	-6.06%
国内	54,078.70	57,211.77	-5.48%
国际	549.97	942.05	-41.62%
地区	-	-	
可用座公里数(ASK)(万人公里)	476,606.39	509,075.61	-6.38%
国内	471,837.48	500,771.51	-5.78%
国际	4,768.92	8,304.10	-42.57%
地区	-	-	
可用货邮吨公里数(万吨公里)	18,422.73	18,377.95	0.24%
国内	18,205.25	18,058.78	0.81%
国际	217.48	319.17	-31.86%
地区	-	-	
载运量	-	-	
运输周转量(RTK)(万吨公里)	27,887.79	36,286.82	-23.15%
国内	27,603.99	35,732.93	-22.75%
国际	283.80	553.90	-48.76%
地区	-	-	
旅客周转量(RPK)(万人公里)	303,639.23	403,356.59	-24.72%
国内	300,545.68	397,181.74	-24.33%
国际	3,093.55	6,174.85	-49.90%
地区	-	-	
货邮周转量(RFTK)(万吨公里)	981.32	527.25	86.12%
国内	975.70	527.05	85.13%
国际	5.62	0.20	2744.85%
地区	-	-	
总载运人次(千人次)	2,537.98	3,485.86	-27.19%
国内	2,525.02	3,456.68	-26.95%
国际	12.96	29.18	-55.58%
地区	-	-	
货邮载重量(吨)	5,802.96	3,381.24	71.62%
国内	5,787.33	3,380.12	71.22%
国际	15.63	1.12	1299.46%
地区	-	-	
载运率			
综合载运率(RTK/ATK)	51.05%	62.40%	-11.35%
国内	51.04%	62.46%	-11.41%
国际	51.60%	58.80%	-7.19%
地区			
客座率(RPK/ASK)	63.71%	79.23%	-15.52%
国内	63.70%	79.31%	-15.62%
国际	64.87%	74.36%	-9.49%
地区			
货邮载运率	5.33%	2.87%	2.46%
国内	5.36%	2.92%	2.44%
国际	2.58%	0.06%	2.52%
地区			

注:

1、可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2、可用座位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3、可用货邮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4、运输周转量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邮件)吨位量

5、旅客周转量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旅客人数

6、货邮周转量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

7、综合载运率指以运输周转量除以可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8、客座利用率指以旅客周转量除以可用座位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9、货物及邮件载运率指以货邮周转量除以可用货运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新收入准则》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06年)》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包含多项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作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未来在处理常旅客会员权益时将按《新收入准则》,按合同承诺的性质,分别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3月,公司投资新设华夏云象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60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晓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有乔玉奇、汪辉文、徐为、蒋小英、岳喜敬。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并签订相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发生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违规的情形。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华夏转债”转股和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75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013,567,644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00,750,000股变更为1,013,567,644股;同意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上述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新办公楼524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61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宗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梅锦方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半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没有发生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63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12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5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20.6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3,592.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553.9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7,038.0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2月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219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1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9,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79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543.5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456.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0月22日出具《关于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K10136号)。

2、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使用2,629.76万元,已累计使用71,744.15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6,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4.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785,618,792.45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5,238,492.03
加: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	1,375,502.34
减:银行手续费	15,289.1
减:购买理财产品	60,000,000.00
加:理财产品收益	5,955,718.50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717,441,463.92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6,297,582.30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691,143,881.62
减: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210.9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4,557.25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776,175,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2,086,927.00
减: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资金	69,306,122.04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5,248,097.78
减:银行手续费	143.00
加: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	2,346,332.41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80,042.5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用途、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上述监管规范及《管理办法》,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华夏航空(重庆)飞行训练中心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教育科技”)、会同保荐机构于2018年3月19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上海分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以下简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监督;2019年10月29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监督。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深交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的行为。

2020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2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闲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存储方式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10188000062681	1,880,042.59	活期
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510101012001010754	244,557.25	活期
合 计			2,124,599.84	

理财产品及其余额如下:

银行理财产品账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理财余额(元)
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510101012040000259	60,000,000.00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1,375,502.34元,银行手续费15,289.10元,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5,955,718.50元,公司已累计投入募投项目717,441,463.92元,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0,210.9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44,557.25元,理财产品余额为60,000,000.00元。

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完成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69,306,122.04元;闲置募集资金705,248,097.78元自2019年12月9日起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880,042.59元。

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计划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7,038.03万元投资“购买6架CRJ900型飞机及3台发动机项目”。

根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上述募投项目所涉及的6架CRJ900型飞机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其中1架通过自购方式,5架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完成。上述1架自购飞机预先投入资金部分已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对于其余5架融资租赁飞机,如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并改为购入,将增加额外的手续费用、税费支出以及资金占用成本。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购入公司2018年计划引进的一架同类型飞机,能够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

2.决策程序;该变更事项已经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核查同意;且该事项已经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架CRJ900飞机	购买6架CRJ900型飞机和3台发动机	20,574.20	0	20,625.64	100.25%	2018年12月31日	3,720	否	否
合计		20,574.20	0	20,625.64			3,72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根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购买6架CRJ900型飞机和3台发动机”项目所涉及的6架CRJ900型飞机,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其中1架通过自购方式,5架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完成。上述1架自购飞机预先投入资金部分已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对于其余5架融资租赁飞机,如公司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并改为购入,将增加额外的手续费用、税费支出以及资金占用成本。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购入公司2018年计划引进的一架同类型飞机,能够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 2.决策程序;该变更事项已经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核查同意;且该事项已经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因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航空出行需求大幅下降,公司收益随之受到影响,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64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普通股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9月2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华夏航空新办公楼524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1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即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